

財團法人義守大學

內部稽核通知書

NO. ISULF112-AD002

受稽核單位：會計處

承辦人：稽核室 柯佩雲

發文日期：112 年 3 月 10 日

依據：111 年 10 月 25 日校長核定本校法人 112 年度稽核計畫；111 年 11 月 17 日董事會會議核備辦理。

一、稽核項目：學校法人及學校預算、決算之審議作業稽核。

二、稽核目的：為使學校法人及學校預算、決算之審議作業程序有所依循。

三、稽核範圍：主稽核項目為決算，110 學年度期後查核、檢視項目為預算，為 111 學年度期中檢查。

四、稽核排程：另行電話溝通受稽日期及時間。

持續維護校園環境安全以及教職員生健康安全，避免群聚、降低移動感染風險，得視疫情發展調整稽核程序，以實地查核或業務承辦單位繳交書面自行檢核(以下簡稱「單位自評」)方式辦理。另通知得以回復單位自評表、抽檢資料紙本送至稽核室信箱、電子檔 email: kpeying945@isu.edu.tw。

五、受稽核單位自評準備資料：

(一)義守大學 110 學年度會計師查核簽證後之財務報表，本校校務及財務公開資訊專區網頁資訊透明且公開查閱，無須提供紙本，查核日僅翻閱檢視。

(二)義守大學 110 學年度決算書、111 學年度預算書，本校校務及財務公開資訊專區網頁資訊透明且公開查閱，無須提供紙本，查核日僅翻閱檢視。

(三)義守大學董事會會議紀錄及出席簽到簿，惠請提供紙本。

(四)義守大學函復教育部公文，惠請提供紙本。

部分資料查核日僅翻閱查檢，不列稽核工作底稿。

對應之會簽資料應已完成簽核流程。上述資料惠請提供影本列稽核工作底稿，檢具佐證資料以稽核室通知所需補充資料為主(私校內控辦法、內部審核處理準則)。



列稽核底稿重要資料，請勿使用回收紙，回復本自評表紙本送至稽核室信箱，謝謝。